

证券代码：839411

证券简称：涛生医药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孙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涛生医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涛生科技”）为了补充流动资金，拟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海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

上述贷款由海南荣珠财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太博及其配偶王琦珣、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涛生医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涛生研究院”）提供反担保。具体事项以与海南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告编号 2023-002）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 2023-005）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本次借款未超过关联方及公司预计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因此，无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涛生医药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6月22日

住所：海南省澄迈县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 B03A 幢一层 101 室

注册地址：海南省澄迈县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 B03A 幢一层 101 室

注册资本：7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药品委托生产；货物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包装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汽车零配件批发；电车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鞋帽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陈太进

控股股东：海南涛生医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太博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控股孙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8,189,479.69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2,824,385.87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5,046,935.25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72.25%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72.25%

2022年营业收入：19,713,225.49元

2022年利润总额：1,066,932.89元

2022年净利润：1,119,962.08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涛生科技是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涛生研究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扩大集团业务及经营范围，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同意上述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具有良好的银行信誉和偿债能力，同时该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	-------	--------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343.41	5.31%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400.00	21.6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643.41	9.95%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